



檔號：20180427

立法會  
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詹詠儀女士)

詹女士：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就“政府當局延長於 2000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之間入職公務員的服務年期”  
提交意見書

政府飛行服務隊飛機技術員工會及政府飛行服務隊飛機工程師會(下稱兩會)對《延長於 2000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之間入職公務員的服務年期》(下稱徵詢文件)，意見如下：

行政長官在 2017 行政長官選舉政綱《公務員篇：簡政放權，提升士氣》，建議讓 2000 年後入職的非長俸公務員選擇延長服務年齡至 65 歲(紀律職系人員則由 55 歲延長至 60 歲)，其後在 2017 年施政報告宣布上述非長俸公務員可自願選擇延長服務年齡由 55 歲延長至 60 歲(紀律職系人員)，兩會表示支持。

不過，就政府在徵詢文件建議合資格公務員由計劃實行日期起轉移至 2015 年公積金計劃供款表的規定，兩會大部份於 2000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之間入職的公務員會員(下稱合資格的會員)卻持相反意見；合資格會員們面對非常大的掙扎，他們要自願更改現在較有利的供款比例，去換來五年延退的工作機會，明顯有損現有權益，加上近幾年特區政府財政儲備豐厚，無理由不爭取最有利的退休福利條件；因此，他們要求讓自願選擇延遲退休的合資格公務員，在公積金計劃供款率維持不變，而不需要移至 2015 年公積金計劃供款表。簡單來說，合資格會員認為保留現在的供款比例不變至 55 歲，而 55 歲後的延退可以再商議細則。



政府飛行服務隊  
飛機技術員工會

GFS Aircraft Technicians Union



政府飛行服隊  
飛機工程師會  
GFS Aircraft Engineers Association

兩會合資格會員對一年的選擇期並無異議，他們更支持這計劃由徵詢文件發出當天起，即時生效實行。另方面，如政府維持合資格會員要移至 2015 年公積金計劃供款表方可參與選擇延退，他們提議合資格會員如選擇延退後，在達入 55 歲初期至 57 歲前的一段時間，發覺因各種原因(例如：健康欠佳)，而要求提早退休，政府應以原先公積金計劃供款率計算他們退休福利，這樣安排對同事較公平。

如合資格會員沒有選擇延長服務年期，日後在正常年齡退休後申請政府工作時（文職職系），政府可考慮優先再僱佣他們。

最後，兩會期盼特區政府在推展這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的計劃上能更順利和更有效地挽留人才，以配合增加勞動力的目標。

順頌時祺，工作順利！

黃紹光先生  
政府飛行服務隊  
飛機技術員工會理事長

梁達謙工程師  
政府飛行服務隊  
飛機工程師會理事長

2018 年 4 月 27 日